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nx Chengshan Holdings Limited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9)

-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 (二)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三)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蔡子傑先生（「蔡先生」）已提呈辭呈（「該辭任」），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3月1日起生效，以投入更多精力於彼之個人職業發展。

蔡先生已確認，彼對本公司並無任何申索，且與董事會亦無意見分歧。此外，就彼之辭任而言，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蔡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志峰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3月1日起生效。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志峰先生，47歲，自2023年6月起獲委任為綠源集團控股(開曼)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5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陳先生自2018年6月起獲委任為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先生自2017年8月起獲委任為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此前，彼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6月期間擔任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陳先生自2017年10月起一直擔任綽耀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亦曾分別自2016年5月至2017年10月擔任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擔任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的副董事總經理。自2011年12月至2015年4月，彼任職於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企業融資部的董事。自2007年8月至2011年12月，彼任職於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企業融資部的經理。彼亦曾分別自2006年7月至2007年7月在香港擔任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的經理，自2005年1月至2006年6月在香港擔任匯富集團企業融資部的行政人員，以及自2001年9月至2004年3月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

陳先生於2001年11月在香港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陳先生於2005年10月獲接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擁有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v)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陳先生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本公司與陳先生已訂立委任函，自2026年3月1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通知終止。根據上述委任函，陳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20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經考慮提名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陳先生的相關經驗及資歷、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陳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有關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蔡先生將自2026年3月1日起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將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3月1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車宏志

中國山東，2026年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車寶臻先生、石富濤先生及姜錫洲先生；非執行董事車宏志先生、王寧女士及邵全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慶軍先生、蔡子傑先生及汪傳生先生。